

证券代码：000695

证券简称：滨海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的情况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5 日 15：00。

2. 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5 日上午 9：15—9：25，9：30—11：30，下午 13：00—15：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5 日上午 9：15 至当日下午 15：00 的任意时间。

3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旭阳科技大厦 1 号（东）楼 8 层东侧第二会议室召开。
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. 召集人：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
6. 主持人：董事长张英伟。

7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38 人，代表股份 68,532,71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850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66,309,2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.8492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36 人，代表股份 2,223,4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09%。

2.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37 人，代表股份 13,330,73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0008%。

3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/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，具体议案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8,335,0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15%；反对 151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16%；弃权 45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6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3,133,0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170%；反对 151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395%；弃权 45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436%。

2. 关于制定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8,419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348%；反对 6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47%；弃权 4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0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3,217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508%；反对 6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868%；弃权 4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

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623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杨娟、张翼翔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.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6 日